

刘鹏凯专栏·西北以北

信笔扬尘

山川故园

夜行记

飞机一落地，懒懒散散的雪就迎面扑来。说起来，我差不多有十年光景没亲见过雪了。憋了两个多小时，让俺先抽口烟再说。我点了一根烟，装腔作势地打量着2010年大年三十下午的灰蒙蒙的咸阳。

如果说祖国的地图像一张肥硕的老羊皮，那整个西北就是一只羊后腿，陕西就是羊后腿的关节，如果到了羊蹄子，就是我要去的那个地方了。以前有人形容祖国的地图像只大公鸡，我一直觉得不好，公鸡再大也是只鸡，没有老羊皮那么沧桑，那么筋道，那么耐磨。老羊皮多好，覆盖着祖国的山川河流，沉甸甸之外，还暖融融的，很有一股子张力。

我父母是1958年去支边的，不用掐指算，都快40年了。自从他们1997年回了安徽老家，我几乎再没踏足过这片寂寥的土地。父母在哪里，故乡就在哪里，从小到大我一直就这么觉得。我在珠海的时候，常有人问我是哪里人？我说我是安徽人，有人死活不相信，好像我说我是安徽人就相当于说我是他爹一样。我在没有任何办法让他相信的情况下，一般会问：我哪里人不是，我是二转子。他干瞪一双驴眼不明白什么意思？我便说：意思就是我是杂种！他们见我这样说，于是不吭声了，像一头被阉割的猪，开始拱食吃。我一直搞不清楚，这些人的脑袋是不是被屎糊住了？哪里人很重要吗？我总不会说我是德国人、法国人吧！对待这样的人，我大多数采取这样的态度：我就逗你急，最好急死你。

好多年没来过西北了，这次乘着二哥还没离开，我和老婆匆忙赶过来，就是为了再好好啃一下那根羊蹄子。人生其实就是给自己留个味儿，以后有闲了慢慢再回味。

二哥和二嫂特意开车赶来接机，二哥说：“赶快走，不然大雪就要封山了。”二话不说，上车走人。渐渐地，咸阳就不见了。还有什么地方不见了，可惜我不知道哪些地方。

出了陕西，进了甘肃，天快擦黑时，老远就看见了那座被人吹高的六盘山。看是看见了，可跑了好长时间就是到不了跟前。雪越大，在车灯里胡乱地舞动着，抽风似的。

车在光明和黑暗中不停地穿梭着，等我一觉醒来，我们终于钻进了隧道。二哥说：“过了隧道就不远了。”

出了隧道没过多久，在一个拐弯处，一辆来自江西的油罐车翻进了沟里，车屁股却横在马路中间，导致许多大货车拥挤在马路的两侧，散步一样行驶着，有一些干脆停滞不前，司机或许等得无聊，下车放起了鞭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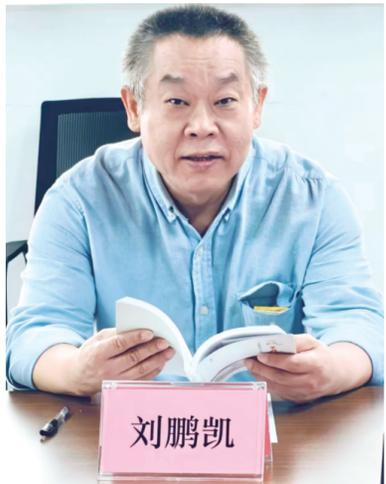
真有意思，大年三十晚上，我以为全国人民都会躲在家里，吃吃喝喝，说说笑笑，像我们这样往家赶的人估计少之又少。没想到，竟然会有这么多人出来拉货，向南的，往北的。

川流不息的大货车让我不由地感叹：挣钱是为大年三十，大年三十是为了生活。

在这段坡路上，所有南来北往的车几乎僵持了三个小时才开始慢慢启动，路面上结了冰，很滑，雪落到冰面上，更滑。我们的车一直在原地打转，似乎出现了走两步退三步的意思，我急忙下车推车，脚还没站稳，人就失去了控制，结结实实地摔在了地上，摔得我两眼直冒金星，半天都没缓过神来。都说星星点灯照亮我的前程，可我现在爬都爬不起来，哪里还顾得上照亮前程？

后来在当地人的帮助下，小车终于爬出了这段冰雪交融的上坡路。上得坡来，大雪白茫茫一片。二哥说：“订好的酒席已经凉了，等回去了，我给你煮羊蹄子啃，香，特别香，我都闻到了。今年的大年三十过得很有意义，有这么多、这么大的雪花夹道欢迎我们，这是你在南方见不到的。”说着话，一脚油门，车便钻进了无限苍茫、充满动感的雪夜里。临近新年了，这时的马路上，居然看不到一辆南来北往的车。我知道，他们终于去了他们该去的地方。

向西，向西，再向西，我忽然看见，在雪夜的最深处，闪烁着星星点点的灯火。我知道，落满雪花的那个地方就是羊蹄子了。



刘鹏凯

刘鹏凯，安徽人，1968年生。著有中短篇小说集《白太阳》、散文集《心灵的边缘》《左边狐狸右边葡萄》、诗集《愤怒的蝴蝶》等。作品散见于《天津文学》《安徽文学》《山西文学》《香港文艺》《青年作家》《散文选刊》《星星》《诗歌月刊》《诗刊》等文学期刊。

母亲的年货清单

黄土福

逢农历一、四、七，是镇上的墟日。一进腊月，母亲便掐着指头念叨：“还有十个墟日就过年了，得赶紧备年货了。”

腊月初四，天刚蒙蒙亮，母亲就拿着扁担和麻袋去了墟上。回来时，麻袋里塞满了长短柄的扫把、簇新的抹布和几瓶清洁剂。她翻着日历，在腊月十五那一页重重圈了个圈——这天要给老屋来一场“立体大扫除”。

腊月十五的清晨，母亲天不亮就起了床。她把长柄扫把绑在竹竿上，戴上旧草帽，仰起头，一下一下扫向积了一年灰的天花板。蛛网簌簌落下，灰尘在晨光里飞舞，她的脖子很快就酸得抬不起来，便扶着墙歇口气，又接着干。午后，她又站在凳子上，

用不锈钢清洁剂一遍遍擦洗大门，直到门板映出人影。看着窗明几净的屋子，母亲抹了把汗，笑着说：“这才有过年的样子，新年新气象。”

腊月十七的墟日，母亲直到日头偏西才回来，肩上扛着、手里提着，大包小包堆得像小山。她把东西一一摊在堂屋：一捆黄纸、几袋印着吉祥话的年货春联、一包红蜡烛、十串裹着红纸的鞭炮，还有二十长扎短香。“这些是敬神祭祖的，可别碰坏了。”她把东西小心收进杂物间，眼神里满是郑重。

廿一墟日，母亲在服装街转了整整一上午，货比三家，终于给父亲、孩子和老人都挑了新衣新鞋。给外婆的那套，她还特意叠

得整整齐齐，让我赶紧送过去。而她自己，只在摊头挑了两双最廉价的袜子，说：“旧衣服还能穿，开年就要下地，新的留给老人和娃们。”

廿四那天，她又去了集市，拎回一大袋糖果饼干，还有鱿鱼干、香菇、莲藕和茨菇。除夕，母亲用这些食材做了一桌年夜饭，一家人吃得暖到心底。春节里，亲戚来拜年，她就端出糖果，再煮一锅鱿鱼瘦肉热粥，笑着说：“乡下没什么好招待的，喝碗粥暖暖身子。”

在我的记忆里，母亲的年货清单上，写满了一家人的衣食住行，却从来没有她自己的名字。她把所有的好都攒给了我们，直到我大学毕业工作，第一次用工资给她买了件新棉袄，她才第一次在过年时穿上了新衣服。

原来，母亲的年货清单，从来不是一张购物单，而是她用一生写就的家书——里面是对家的责任，是对家人的爱，是对好日子最朴素的期盼。

立春的耕牛

张启飞

在我们那个偏僻的圩心村，立春从来就叫“打春”，虽然并没有扎个漂亮的“春牛”来鞭打这样的仪式。打春的时间也是有说头的，“春打九九头，吃穿不用愁”（2026年立春就在九九头，也算是个好年份、好兆头）。一般在打春之后不久，等田里的荸荠挖得差不多了，人们就要真的鞭打耕牛了。田野里一汪汪的水晃晃晃，只听到大爷二爷们还有我爸，对着耕牛，响亮地吆喝开了：“鞭子——拐！”这吆喝声一阵又一阵，回荡在我遥远的童年和故乡。

其实，耕牛在立春这天起，便开始了它劳碌一年的命运。毕竟打春“打”的就是耕牛，就是为了催耕劝农而打。打春之后，人们就要给耕牛加草料，在春耕农忙的时候，要用干稻草包上泡好的黄豆，给牛增加蛋白质，以便它们胜任高强度的田间作业。那时候，农村黄豆也不可得，平时人都得省着吃，可见耕牛这时候是家里的重要劳动力。而我，在小时候曾多次趁大人不注意，多给牛喂黄豆。

因为耕牛实在太苦了。它们从小就要背上沉重的犁耙，一步一步地从烂泥里艰难走过。它们实在累了，想偷个懒，农人马上鞭子甩过去，并恶狠狠骂一句：“哪个不累？就你畜生累？”小牛犊子要学会耕田，还要有经验的农民，多次吆喝“鞭子——拐！”，并经常多次鞭打，才能慢慢掌握技能。

以往的农村，耕牛是宝贵的财产。家底薄的人家很难拥有一头健硕能干的耕牛，农忙往往要向亲戚朋友借用一下牛，这都是很铁的关系、很大的人情。有些同宗同族的兄弟，会共买一头牛，到农忙的时候都是一家用一天，要是谁家多用了耕牛，另一家来牵时，往往都是气鼓鼓的以示抗议。

我们那个镇子叫“牛埠镇”，因交易耕牛的水码头而得名，牛市因带动一方发展而繁荣一时。在牛市上，一般都会有一些牛贩子，他们很会识牛谈价，看腿看屁股看眼睛看耳朵，最重要的是看牙口，他们传承着这古老的技能，也算是“技能商人”。

我们家最后一条牛，就是我在牛集上精挑细选回来的小牛犊子。小牛犊子一开始干不动多少活，所以价格会便宜不少。这是一条活泼天真又精干的小毛牛，也是我一手放大的牛。从此，我的劳动中除了养鸡鸭鹅，除草割油菜外，便多了放牛割草喂牛食，到时间牵牛到河边去喝水等“牛活”。

为此，夏天野草茂盛的时候，我都要规划放牛的路线，以免田埂上刚长好的草，被别的放牛娃提前占领。放牛是十分无聊的，遇到水草不茂盛，要放好几个小时，那漫长的时间我全凭想象力度过。有时候我会自言自语，有时候就与牛对话，它只管享用美食，偶尔百无聊赖地给我个眼神，来彰显我的幼稚。

“双抢”天热的时候，牛不仅要耕田，还要背着石碾子碾稻谷。这时候就早晨放一会儿牛，以免太热把牛热死。牛送回家后，我还要顶着大太阳，找到嫩绿的草，弯腰弓背地割回来喂它，偶尔我还给它偷偷搭配一些黄豆，我还经常给它清理身上的蚂蟥，虽然我也怕得要命。

等到这小牛犊子长到“大小伙子”时，老远看到我走来，就会嗷嗷叫，或是潇洒地甩甩头，等我走到它面前，它就低下头让我站在它的角上。我一只脚踏一个牛角，威风凛凛得像站在一头钢铁牛犊头上，它慢悠悠地晃动着脑袋，那时候我体重轻，它也晃悠悠得轻松，好像找到了一个我们专属的游戏。

上高中之后，我在县城住校，别说照顾它了，跟它见面时都少了。它也慢慢长得更成熟老练了。放假回家，我还会牵它去河里喝水，跟它待上一会儿，它也依然认得我。后来上大学了，我爸爸为了给我交学费把它卖给另一个村子里的人家了。我妈说，它被牵走的时候，频频回头，非常不舍，好像在等我，最后眼里还流了泪。当我经历了一些生离死别人情冷暖后，再想起这一幕，平时再玩世不恭，此刻也只有沉默，并在心里偷偷流泪。

多年后，只要在路边看到茂盛的青草，我就想着这要是给我们家的牛吃该多好呀！甚至我还记得它喜欢吃哪一种野草，当时我还尝过，苦中带点微甜。后来读余华的《活着》，读到主人公福贵救下的那头濒临屠宰的老牛，他们一样的苍老、疲惫，身上布满伤痕，却仍然负重前行，最后，在福贵失去所有亲人之后，老牛成了他唯一的陪伴，以及与世界最后的联系。这时候，谦卑、苦难、劳累又坚毅的农耕时代的农人，与孤独及顽强的生活，构成了深远的意向。

如今，当我回到村里，已很少见到耕牛。我们那样偏僻的圩心高地，村道终点的村子，也实现了机械化。当我看到无人机喷洒农药，更是感慨其功德无量，想当年多少农民因打农药而中毒、丧命。虽然我不再常常看到亲切的耕牛了，我仍然满心欢喜，而“打春”也已成为农业文明的最后谚语。希望耕牛不再被打，就当作农耕文明的见证，或一种文化景观的存在。愿它们可以在一大片的青草地上，慢悠悠地晒着太阳吃着草，想走到哪就走到哪，不用再围着水田打圈圈。



金梅迎春 张永生 摄

人间小景

早春絮语

杨孝桂

悄悄地，春来了。裹着一丝寒气，揣着满怀希冀，降临人间。你心头的触角，是否已感知到她的气息？大地枯黄的底色里，绿意正悄然萌动；阳光愈发明媚，风儿也日渐和煦。因了一冬的蛰伏，才酝酿出这盎然的生机。

看见了吧，她翩跹的脚步；听到了吧，她柔柔的声息。一切都变得清晰，一切都焕发着新意。诚然，早春的寒气拂面仍如冰，但心底却有了暖暖的痒，勃勃的情，催促你萌生到郊外走一走的冲动。

说是郊外，其实已成为城中公园，东方的光亮透过晨雾，如轻纱垂空，朦胧中鸟儿率先喧腾起来，脆亮的叽叽喳喳唤醒了春眠的慵懒。天渐明，脚下的草抖擻精神，叶面挑着晶莹，那是玲珑的

珠。路边的树，有的亭亭玉立，似窈窕少女；有的英姿挺拔，若翩翩少年。郊外的早春，最惊艳你的要数凌寒绽放的迎春梅，在常青绿林中，红的粉嫩如霞，白的洁白如雪。

如丝如缕的气息萦绕鼻尖，深深吸了一口，一股甘冽沉入丹田，似经年陈酿的醇厚。晨练的人们陆续汇聚而来，轻盈的脚步舞动了春之曲。不远处，有人放飞了第一只信鸽，带着复苏的春讯、希望与美好，远播四面八方。

春光洒满了河滩和湖面。这是绕城而过的河流，河面宽阔，兼具湖的排场与河的灵动。镶嵌岸边的是长达数百米、宽几十米的银色沙滩，不用问，这是人工的杰作。据说沙子来自千里之外的福建，为优质海沙，细

腻绵软。春光的浪漫赋予了沙滩凝脂般的光泽，如青春的肌肤，触手可及。

水面上流光溢彩，微波粼粼，潋潋的波光如春天妩媚的温情；水面下水草泛绿，鱼儿浮跃，是春天忘情的心跳。水鸟闲游水面，时而引颈潜捕，时而踏水振翅，浪花腾起，春意融融。

田野里雾霭还未散尽，水汽成了阳光的调色板，光晕中的红橙黄绿青蓝紫，被调成色彩斑斓的绮丽。恍惚间，小时候大人们田间插秧的情景浮现眼前：第一声布谷鸟的鸣叫，叩开了插秧的日子，尽管倒春寒依然凌厉，可播种的喜悦温暖了人们的心头，水光云影、碧波摇荡的田野里，欢歌笑语伴随嫩绿的秧苗根植于泥土之中，孕育着未来与希望。

在这令人心动的季节，立于种满希望的田野，我感觉到了一股奋发的力量在欢愉成长。在这个万象更新的岁首，我们要做的，就是将这份生机与坚韧融入血脉，将希望的种子深埋心田，用汗水浇灌，静待花开，迎接属于自己的丰盈与辉煌。

信笔扬尘

年礼里的年味

尚长文

中国人的年味，充满了人情味儿。

人情里最实在的便是年礼。小时候，家里日子紧巴，过年的米面油都要掐着数买，更别说备年礼了。母亲总坐在炕沿上，掰着手指数合计，谁家该送点啥，哪家亲朋要备份礼，眉头皱着，心里却门儿清。我总觉得，亲手做的年礼，透着一股子亲近，送到亲朋好友家，坐下来喝杯热茶，唠唠家常，把这份手作的小礼递过去，对方心里没负担，两下里乐呵。

这些年，我亲手做的年礼，算下来也有几样拿手的——

头一个是臭豆腐，做起来倒不费事，费

事的是找装礼的容器。起初为了好看，跑去超市买罐头，吃完罐头，用那玻璃瓶盛着，送出去倒也像模像样。后来嫌折腾，索性找个粗瓷碗，装了臭豆腐就大摇大摆往朋友家去，那碗自然是送了人。到最后，连碗都懒得嫌，直接拿保鲜袋装了，拎着就走，朋友也不嫌弃，反倒觉得我这般随性，合了脾气。

还有老家的蒜香白菜，这是深秋里腌的咸菜，蒜香飘得老远，吃起来开胃，配粥就饭都好，在老家向来受欢迎。只是这菜有个讲究，得让白菜在秋风里吹透了，脱去水分，腌出来的味道才正。如今都住上了楼房，哪还有地方让秋风吹白菜？慢慢地我琢磨出个法子，把白菜切碎，撒上盐，腌上几分钟，拿手轻轻一揉，水分就渐渐沥沥出来了，如此这般反复几回，脱水的效果就有了，腌出来的蒜香白菜，味道和老家的差不多。有两年年根下，我提前腌好，装在保鲜袋里给相好的朋友送去，他们尝了，都张大嘴叫好，那乐呵的样子，比收了贵重礼物都开心。

最费心思的是粉蒸肉，我湖北老家的团年饭桌上，这道菜是万万少不得的，我也学母亲的法子，蒸上几碗当作年礼。去菜市场挑几斤带皮的五花肉，回来切成一指厚的长块，用调料腌上两个钟头，码在碗里上锅

蒸，热气腾腾蒸上许久，肉香就飘满了屋子。值得说一句的是，我做的这道粉蒸肉，从不用现成的米粉，都是用炒面来“拿”油。用炒面来吸收蒸出来的油，这是母亲教我的法子，独一份的味道。那年送年礼，我拎着蒸好的肉，跑了四五家，每家送一碗，还冒着热气，送过去，朋友当即就掀开碗尝一口，直说这就是老家的味道。

说起来，不管是臭豆腐，还是蒜香白菜，抑或是这碗粉蒸肉，全是母亲手把手教我的厨艺。如今母亲走了，每到年根底下，我站在灶台边忙活这些吃食，闻着那熟悉的香味，就格外想念她。

给母亲当了一场儿子，我从她那里学到的，不只是做吃食的法子，更是一份亲情的记忆，一份待人的真心。母亲让我明白，春节的烟火气，就藏在这一碗一碟的手作年礼里，藏在彼此惦记的人情里。送出去的是一口吃食，揣着的是一年的记忆。

